

上海市农业科学院拟转化科技成果确权公示表

成果名称	一种香菇菌渣的提取方法、香菇菌渣提取物和应用		
成果所在单位	上海市农业科学院食用菌研究所	我院成果持有权属占比	100%
		外单位成果持有权属占比 (若无, 则填0%)	0%
成果简介 (150字左右)	科技成果类型属于专利形式保护的成果。本技术 (ZL202110570976.2) 提供了一种香菇菌渣的提取方法、香菇菌渣提取物和应用, 属于菌渣废弃物利用技术领域。本技术提供的香菇菌渣的提取方法大幅度提高了香菇菌渣的降解效率, 使香菇菌渣中的活性成分充分释放, 大大提高了香菇菌渣提取物的得率和总糖含量, 且重复性好, 效率高, 为香菇菌渣的进一步开发应用奠定基础。本技术获得的香菇菌渣提取物富含多糖, 寡糖和蛋白等功能营养成分, 能够显著促进生菜的生长, 提高产量, 可作为植物生长调节剂, 应用于生菜等绿叶菜的规模化种植。		
院内成果完成人权属比例			
完成人	承担完成主要工作任务内容		比例
张忠	香菇菌渣提取物的制备与应用		28%
杨焱	技术整体设计与指导		26%
吴迪	香菇菌渣提取物的制备工艺		15%
李文	香菇菌渣提取物的成分分析		10%
陈万超	香菇菌渣提取物的应用		10%
刘艳芳	香菇菌渣提取物的理化性质		5%
周帅	香菇菌渣提取物的中试生产		3%
汪雯翰	香菇菌渣提取物的活性分析		2%
马冰清	香菇菌渣原料筛选		1%
合计	—		100%

公示期为: 2024年 6 月 7 日至2024年 6 月 14日 (5个工作日)。

任何单位和个人若对拟申报项目有异议, 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成果所在单位办公室提出。异议应当签署真实姓名或加盖单位公章, 并注明联系方式, 否则不予受理。

联系电话: 62209807

传真: 62201337

成果所在单位办公室
联系人: 卢学春

所在单位领导签字(盖
所章):

张沛松